

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
承辦人：呂壬豪

電話：08-7320415#3653

傳真：08-7320185

電子信箱：a002300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446886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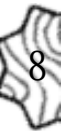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08515_11044688601_1_3708515_11044688601_1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「旭海觀音鼻成立10週年系列活動-旭海草原觀星」活動交通導引規劃路線圖1份，請協助轉知所屬單位、師生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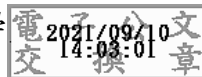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旭海觀音鼻自然保留區成立10週年系列活動-旭海草原觀星活動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交通導引日期、時間：110年10月16日(六)及10月23日(六)下午6點至9點。
- 三、交通導引地點：旭海社區旭海路轉入草原處及旭海草原停車場入口。
- 四、注意事項：
 - (一)本活動戶外觀星地點為旭海草原停車場，停車空間預估可容納40輛車，鼓勵參與活動民眾共乘。
 - (二)如活動地點已停滿車輛，將管制車輛進入，並由交管人員引導車輛停放至旭海社區公共停車場，並提供車輛接駁服務。

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本縣各大專院校、本縣各國立高級中學、本縣各公立高中職、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、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、屏東縣牡丹鄉牡丹國民小學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